

草根

—— 湖南民族民间 文化解读

孙文辉 著



文化部艺术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 08DA03)

草根

湖南

湖南民族民间文化
解读

孙文辉 著



岳麓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草根湖南:湖南民族民间文化解读/孙文辉著.

—长沙:岳麓书社,2009

ISBN 978-7-80761-190-5

I. 草... II. 孙... III. 民间文化—简介—湖南省

IV. D127.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38474 号

草根湖南

——湖南民族民间文化解读

著 者:孙文辉

责任编辑:彭卫才

责任校对:舒 舍

装帧设计:胡 颖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 47 号

电话:0731—88885616(邮购)

邮编:410006

网址:www.yueluhistory.com

2009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25.25

字数:510 千字

ISBN 978-7-80761-190-5/G·748

定价:38.00 元

承印:长沙利君漾印刷厂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

电话:0731—88884129

目 录

概 说

一、在湖南的版图上	(1)
二、湖南文化圈	(7)
三、草根这种文化	(9)
四、一块铺路的卵石	(11)

第一篇 民间节庆:欢乐的日子

第一章 赛龙舟:拜龙与逐龙	(15)
一、赛龙舟的习俗	(15)
二、拜龙与逐龙	(19)
第二章 耍龙灯:追寻太阳	(22)
一、一个古老的神话	(23)
二、暗夜、火、灯、迎接春天	(28)
三、湖南龙灯精粹	(31)
第三章 鬼节:人类的“喜丧”	(43)
一、鬼节中的文化	(43)
二、湖南鬼节的习俗与文化	(47)
第四章 年:最早的节日	(54)

第二篇 民间祭祀:神圣的空间

第五章 椎牛:苗人的祭祀仪式	(64)
一、椎牛的历史	(64)
二、椎牛的仪程	(66)
三、椎牛:血祭大地	(67)
第六章 社巴日:土家人的祭祀仪式	(71)
一、“社巴日”的历史	(71)
二、社巴日的仪程	(73)
三、社巴日的杰出价值	(75)

第七章 盘王祭:瑶、苗人的祭祀仪式	(81)
一、盘王文化的历史渊源	(81)
二、跳香	(89)
三、还盘王愿	(94)
第八章 “萨”与“款”:侗人的祭祀与仪典	(102)
一、侗族萨文化	(103)
二、侗族款文化	(106)
第九章 梅山神祭:渐行渐远的狩猎巫仪	(113)
一、梅山与“梅山蛮”	(113)
二、梅山神	(114)
三、梅山祭祀仪式	(117)
第十章 还都猖大愿:梅山客家祭仪	(122)
一、梅山客户	(122)
二、雉仪“还都猖大愿”	(125)
第十一章 庙会	(131)
一、长沙火宫殿庙会	(132)
二、长沙陶公庙会	(136)
三、南岳庙会	(137)
四、耒阳敖山庙会	(138)
五、洞庭湖区庙会	(140)
六、安仁“赶分社”	(141)
第十二章 宗祠文化	(143)
一、祠堂	(144)
二、族谱	(147)
三、祭祀	(150)

第三篇 民间文学:古老的传奇

第十三章 民族史诗	(154)
一、苗族《古老话》	(154)
二、土家族《摆手歌》	(157)
三、瑶族《盘王新歌》	(161)
第十四章 民间传说	(164)
一、炎帝的传说	(164)
二、舜帝的传说	(167)
三、善卷的传说	(170)

四、洞庭仙话	(173)
五、苏耽的传说	(177)
六、刘海的传说	(178)
七、嘉山孟姜女传说	(180)
八、杨幺的故事	(183)
第十五章 民间歌谣	(187)
一、《一法通·万法通》	(187)
二、《摊歌书》	(191)
三、婚姻礼词	(199)
四、丧鼓词	(204)
五、瑶族女书	(210)

第四篇 民间艺术:草根情怀

第十六章 民间戏剧:火热的土地	(216)
一、原始的民间戏剧	(217)
二、宋代的民间戏剧	(236)
三、元明清时期的湖南戏剧	(247)
四、近代的民间戏剧	(269)
五、少数民族的民间戏剧	(284)
六、湖南偶人戏	(288)
第十七章 民间曲艺:流浪者之歌	(298)
一、鼓书	(298)
二、弹唱	(306)
三、小调	(314)
四、平话	(320)
五、坐唱	(325)
第十八章 民间音乐:心灵的呐喊	(329)
一、劳动号子	(329)
二、山歌、湖歌	(333)
三、生活歌	(337)
四、少数民族歌会	(345)
五、民间器乐	(349)
六、湖南民间祭祀乐	(351)
第十九章 民间歌舞:丰收的喜悦	(357)
一、仪式舞蹈	(357)

二、娱乐舞蹈	(363)
三、习俗舞蹈	(369)
第二十章 民间技艺:底层的力量	(372)
一、民间武术	(372)
二、民间巫法	(381)
参考书目	(391)
一方土地的记忆(代跋)	(394)

概 说

一、在湖南的版图上

文化的生成和发展，与自然环境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

民间文化，首先就是一种地域的文化，它的生成、传播和发展与地域有着密切的关联。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江河湖港，既是人类生存和繁衍的福地，又是文化传播、交汇与繁荣之所在。与此相反，深山洞穴，是人类避难与隐居的圣地。高山，阻碍了文化的发展；山脉，隔断了文化的传播。恰恰就是这种阻碍和隔断，造成了一个个闭塞的“独立王国”，保存了一些原始生态的文化；也正是这种阻碍和隔断，构成了一个个各具色彩的文化圈，形成了种种独具特色的民间文化。

湖南，正有着这样一个丰富而多彩的自然环境。因此，至今繁盛发达的世俗艺术和几近消亡灭绝的原始祭祀文化，在湖南这块大地上都有着不同程度的存在。

湖南省北部、中东部地势低平，西部、南部、东部三面山地环绕，全省地形呈马蹄形丘陵型盆地。西北有武陵山脉，西南面有雪峰山脉，南部是五岭山脉（即南岭山脉），东面有与江西交界的九岭、武功、万山等诸多高山。

高山流水，从万山丛中流出了湘、资、沅、澧四大水系；水往低处流，湖南四水，不顾中国“一江春水向东流”的常规，执著地流向北方。湖南北部是洞庭湖平原，东部是湘江流域。湖为水，湘亦为水，所谓“湖湘文化”，在很大的程度上仅指诞生、绵延在这两大水域之间的传统文化。流水不腐，流水多变。随着岁月的更替，所谓的“湖湘文化”也发生了日新月异的变化。有一天，一位叫做韩少功的湘籍作家突然发觉自己“文学的根”不见了，他说：

我以前常常想一个问题：绚丽的楚文化到哪里去了？我曾经在汨罗江边插队落户，住地离屈子祠仅二十来公里。细察当地风俗，当然还有些方言词能与楚辞挂上钩。如当地人把“站立”或“栖立”说为“集”，这与《离骚》中的“欲远集而无所止”吻合，等等。除此之外，楚文化留下的痕迹就似乎不多见。如果我们从洞庭湖沿湘江而上，可以发现很多与楚辞相关的地名：君山，白水，祝融峰，九嶷山……但众多寺庙楼阁却不是由“楚人”占据的：孔子与关公均来自北方，而释迦牟尼则来自印度。至于历史悠久的长沙，现在已成了一座革命城，除了能找到一些辛亥革命和土地革命的遗址之

外，很难见到其他古迹。那么浩荡深广的楚文化源流，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中断干涸的呢？都流入了地下的墓穴吗？

他接着说道：

两年多以前，一位诗人朋友去湘西通道县侗族地区参加了一次歌会，回来兴奋地告诉我：找到了！她在湘西那苗、侗、瑶、土家所分布的崇山峻岭里找到了还活着的楚文化。那里的人惯于“制芰荷以为衣兮，集芙蓉以为裳”，披兰戴芷，佩饰纷繁，萦茅以占，结茝以信，能歌善舞，呼鬼呼神。只有在那里，你才能更好地体会到楚辞中那种神秘、奇丽、狂放、孤愤的境界……^①

是的，湖湘文化的根，还在崇山峻岭之中。但韩少功和他朋友提到和感受到的楚文化，在湖南的文化史上，还只是漫长旅程的一个中点。

湖南的崇山峻岭，曾经有着多少神秘的古国，又有多少悠长的故事！

古代帝王未死，就开始为自己建造坟墓；这建墓之地就谓之“陵”。他们将异己迁于帝陵或王陵附近，为帝王建陵、守陵。于是，除了以水为伴建造城市之外，另一种类型的城市开始诞生。这样，湖南就出现了众多的埋葬或准备埋葬



湖湘文化的根，还在崇山峻岭之中

^①韩少功：《世界》（随笔集）《文学的根》，湖南文艺出版社，1996。

“帝”“王”之“陵”^①：

炎陵、零陵、巴陵、武陵、醴陵、茶陵、沅陵、居陵（浏阳）、安陵（永兴）、迁陵（保靖）、容陵（攸县）、义陵（溆浦）、孱陵（安乡）、昭陵（邵阳）、春陵（宁远）、泉陵（祁阳）……除了安葬着炎帝的炎陵、安葬着舜帝的零陵，我们还知道多少远古的信息呢？

除了以地名的形式，给我们传递着一些古国的蛛丝马迹，历史，只给我们留下了那些“贱民”群体的姓名：“蛮”——五溪蛮、澧中蛮、零阳蛮、酉溪蛮、潞中蛮、黔阳蛮、衡阳蛮、梅山蛮……

“蛮不讲理”。蛮人，从不理会、屈从、学习和崇尚封建时代的礼教和理学。自无史和有史以来，蛮荒之地从来不可能进入完整的外来文化。

秦始皇戍五岭、汉马援征南蛮、唐太宗治蛮地、宋王朝制蛮夷，凡用武力，皆损兵折将；凡用招抚之策，则长治久安。因此，每逢盛世，一座座城池得以建立，一处处荒蛮之地走近文明。于是，在这些地方，被“绥”被“靖”、得“宁”得“安”；于是，在湖南的版图上又出现了这样一些地名：常宁、新宁、汉宁（资兴）、建宁（株洲）、宁乡、宁远、安仁、东安、绥宁、永绥（花垣）、靖州、保靖、新晃、安化、新化、怀化、敦化（郴县）、永顺、平阳（桂阳）……

那么，到今天，湖南民间文化的格局，到底是什么时候、又怎样形成的呢？

众所周知，湖南古为三苗之地。那时候，在这里居住的主要为古越人、蛮

① 《说文解字》：“陵，大阜也”，“阜，大陆，山无石者”。这一解释，源于对甲骨文“阜”的误读，“阜”字^𡵓被认为是“古代穴居，侧壁上挖有梯形之脚窝……”（《甲骨文字典》）这显然错了，造甲骨文时代，不会是穴居时代；阜字的象形，不是土梯，是天梯。这与“夔”字相适应，也与商代祭祀观念相适应。夔^𡵓，下面“文”，是一个张开四肢的“人”（“文”的本义），在这里是一个上升的人（升天的人）。陵字的甲骨文主要由这两部分组成（另有一种写法：下有两个脚印）。𡵓为“邑”，是个跪着的人形。这样，我们想到了将“陵”作为地名起源的文化事件——陵邑制。

在西汉，国家实行了一种“陵邑”制度，迁天下豪富集中于帝陵附近，为帝王建陵、守陵，设置了七座城市——陵邑（长陵、安陵、霸陵、阳陵、茂陵、平陵、杜陵）。这一制度的设立，有强烈的政治、经济色彩，对于巩固西汉政权起着积极的作用，很多城市也由此诞生。但这一制度，真正的起因，是源于楚国的吴起变法。吴起变法的要点，是“损其有余而继其不足”，因而他下令迁“贵人往实广虚之地”（《吕氏春秋·贵卒篇》）。迁贵族到荒凉地区去需要一种政治借口，这就可能与“建陵”“守陵”有关。因此，湖南大多数的带“陵”字的地名，与吴起变法有关。西汉之陵与楚之陵有关，另一证据就是：西汉陵邑制度的主要推进者、西汉大将陈汤正是吴起的崇拜者。

《古今地名词典》说，湖南的“陵”，大多建邑于西汉。这是错的。因为在里耶秦简中，早已出现了迁陵、孱陵、春陵等地名。这证明这些带陵字的城市（陵邑）多是楚时所建。

人、濮人和巴人，他们分别是今侗族、苗族、瑶族和土家族人的先民。他们曾经是这一大片山河的主人。后来，历史发生了一些变化，影响到了这一片土地上的文化的格局。我们可以把这变化的历史事件勾勒成为一条简明的历史线索：炎帝南迁→舜征三苗→商周文化南下→楚人征湘→宋开梅山。

今天，湖南民族、民间文化的格局，在北宋已经基本定型。

炎帝南迁 变化开始出现在大约公元前 26 世纪，生活在中原的姜姓炎帝神农氏部落，受到另一支姬姓黄帝部落的打击，被迫举族南迁，其中一部分迁到今湖南各地。《帝王世纪》等书说“炎帝崩葬长沙”、“神农葬茶陵”；今湖南的耒水、耒山、耒阳、嘉禾、连山……都是因炎帝部族的足迹和业绩而得名。

依稀的踪影和远古的传说告诉我们，虽然这是一段没有争议的历史，但它离我们实在遥远。也许，他们是沿着洞庭和湘江之畔跋山涉水去传播自己先进的文化，但今天留存于世的“神农文化”也许离历史的真实也同样遥远。

舜征三苗 约公元前 23 世纪，据《史记·五帝本纪》记载，在尧帝担任中原部落联盟首脑的末年，居住在今鄱阳湖、洞庭湖之间长江南北的三苗部落拒不服从管教，尧命令大臣舜用武力将两湖的部分三苗人强迁到中国西部偏远的“三危”地区^①，而将中原的另一个不忠于尧的首领驩兜及其部落流放到江南，以控制三苗。

这种记载不一定准确，但考古发现表明，湖南的土著文化发展到约公元前 23 世纪的长江中游龙山文化阶段时，面貌发生急速变化，明显受到中原文化的强烈影响，呈现出与河南龙山文化极为接近的性质。这种接近，说明了民间的文化也出现了重大的变迁。

商周文化南下 考古发现证明，大约在公元前 11 世纪的晚商到西周中期，以“夬”“戈”和凤鸟为族徽的几个部族，迁徙到今天以湖南宁乡黄材一带为中心的湘江中下游地区，他们带来了精美的青铜器和先进的冶铸技术，铸造了一批青铜器^②，给湖南青铜文化带来空前的繁荣。湖南出土晚商和周初青铜器 300 余件，除少部分是中原输入的外，多为华中地方文化产品。这些青铜器吸收了湖南土著文化，最后形成了特有的兽面纹大铜铙等西周早期青铜器^③。

土著文化能够给强大的商周文化造成影响，那么商周文化给土著的民间文化

①《尚书》载：“窜三苗于三危”，《史记》“五帝篇”载：“三苗在江淮、荆州数为乱，于是舜归言于帝，迁三苗于三危，以变西戎。”

②另有一种可能是：这些青铜器并不是商人迁徙湖南时带来的，而是楚人征战时所获的战利品，在楚亡之前所遗弃的。

③参阅向桃初：《湖南商周青铜器性质及相关问题的新思考》，《北大古代文明研究通讯》第 8 期，2001 年。

的影响就一定更为强大。

楚人征湘 《史记·楚世家》记载，公元前8世纪中叶左右，楚君分冒“始启濮”，楚的军事、政治势力已进入湘西北。到公元前704年左右，楚武王“开濮地而有之”。这样，在春秋早期，湖南西北部的澧水流域和沅水中下游地区已纳入楚政治势力的范围，楚文化开始渗入洞庭，并沿沅水逆流而上。

屈原曾经走过这条路。沅澧民间文化对屈大夫的影响，在他的作品中留下了深深的烙印。

宋开梅山 太平兴国元年（976），宋太宗派兵进攻梅山，俘斩峒民数千，激起峒民的反抗。次年，宋太宗令翟守素调潭州兵镇压，俘斩峒民二万，仍未使“梅山蛮”屈服。庆历七年（1047），宋仁宗开始改变对“梅山蛮”的政策，派人入梅山，招抚峒民四百余人。此前后，梅山土著民族瑶人开始举族南迁。熙宁五年（1072），梅山正式归附北宋中央王朝，在梅山设立二邑，上梅山一邑，命名“新化”；下梅山筑一邑，命名“安化”。宋元丰八年（1085），江西庐陵人奉命大量迁入梅山。

这样，湘中腹地最后一块蛮地被脱胎换骨地重造。它的民间文化也随峒民们的迁徙而飘落四方……

当然，虽然还有一些王朝的更迭和先民的迁徙对民间文化产生过影响，但在湖南的历史上，民间文化的大格局再没有出现多大的变化。

文化格局的变化也是随着文化的主人——居民民的变化而变化的。

古“三苗之国”的土著民族，到宋时已从“绝对多数民族”开始变成“少数民族”：到今天，中华民族56个民族在湖南虽然都有居民，但少数民族人口只有641万，仅占全省总人口的十分之一。而世居的少数民族只有8个：土家族、苗族、侗族、瑶族、白族、回族、壮族和维吾尔族。

土家族是湖南省人口最多的少数民族，主要聚居在湘西的永顺、龙山、保靖、古丈、桑植、永定、武陵源和慈利、石门、沅陵等县区。

自称“毕兹卡”的土家族是古代巴人的后裔。商朝末年，巴人参加了武王伐纣的战争，因功封为巴子国。春秋战国时期，巴人与东边的楚国交往密切，文化相互渗透。后来，在楚国威迫下，巴国不断向西南退却，直到公元前316年被秦国所灭。

秦灭巴以后，巴国不复存在了，但巴人不断迁徙，广泛分布在武陵山区。西汉时，被称为“武陵蛮”“澧中蛮”“涪中蛮”“零阳蛮”中的向、田、覃等姓首领的活动已载入史册，《后汉书》《晋书》《华阳国志》等史书对其史迹均有记载。

三国时，“武陵蛮”又称为“五溪蛮”。“五溪蛮”中既有土家族的先民，也有苗、瑶、侗等族的先民。进入两晋南北朝时期，由于国家的分裂，各民族大混杂，巴人的迁徙也很频繁，史书记载也很混乱。

元明清三朝，中央王朝在今土家族居住区普遍实行土司制度，规定“蛮不出境，汉不入峒”，使居住在渝黔湘鄂边的“土人”基本上稳定下来，加速了土家族这一共同体的形成。

“土家”作为族称，是在汉人大量迁入后出现的。宋以后，汉人逐渐迁入武陵山区，特别是清朝雍正十三年（1735）“改土归流”后，汉族大量迁入，于是出现了“土民”“客民”之分。为了区别外地迁入的人群与本地人的不同，“土家”一词开始出现。以汉语自称“土家”，称外地迁来的汉人为“客家”，称毗邻的苗族为“苗家”。清朝所修的方志中不少都把土民、苗民、客家区分开来，表明土家族这一共同体已经形成。

土家族是多元一体，除了巴人的后裔外，还有长期生活在武陵山区的土著人、外面迁来的汉人及其他民族，他们长期生活在武陵山区，逐步形成了文化的共同体——土家族。

土家族作为一个文化共同体虽然早已形成，但作为一个民族正式被确认却是新中国成立以后的事。1953年9月，中央调查湖南土家族小组对土家历史、语言等进行考察研究，论证了土家族不是苗、瑶、僚、彝、汉，而是巴人的后裔，应该是一个单一的民族。1956年10月，土家族作为一个单一民族已基本确定下来。1957年3月，土家族作为单一民族在《光明日报》上公布。

苗族相传起源于5000多年前居住于黄河中下游的“九黎”部落，后迁徙至长江中下游，形成三苗部落。苗族的人口数，目前在湖南省世居少数民族中列第二位，主要聚居在湘西花垣、凤凰、吉首、泸溪、古丈和麻阳、城步、靖州等县市。

侗族是湖南省人口较多的世居少数民族之一，主要聚居在通道、新晃、靖州、芷江等县。

瑶族是湖南省另一个人口较多的世居少数民族，主要聚居在江华、蓝山、道县、城步等县。

白族是湖南省世居的少数民族，为宋末元初因战事从云南大理迁徙而来，主要聚居在桑植县。

回族在湖南省主要分布在邵阳和常德两市，多为明洪武初年因驻守屯戍后定居落籍而形成，现有9万余人。

壮族主要分布在江华瑶族自治县内，现有2万余人，其祖先大多是元末明初由广西南宁、宾州和桂林、干乐等地迁徙而来。

维吾尔族人口近8000人，是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之外维吾尔族人口最多的，为明洪武初年因驻守屯戍而迁入，主要分布在常德市的桃源县。

少数民族的文化给湖南民间文化增添了绚丽的色彩。他们的人口虽然是“少数”，但他们所保存的传统文化却占据了所谓“草根文化”的绝大多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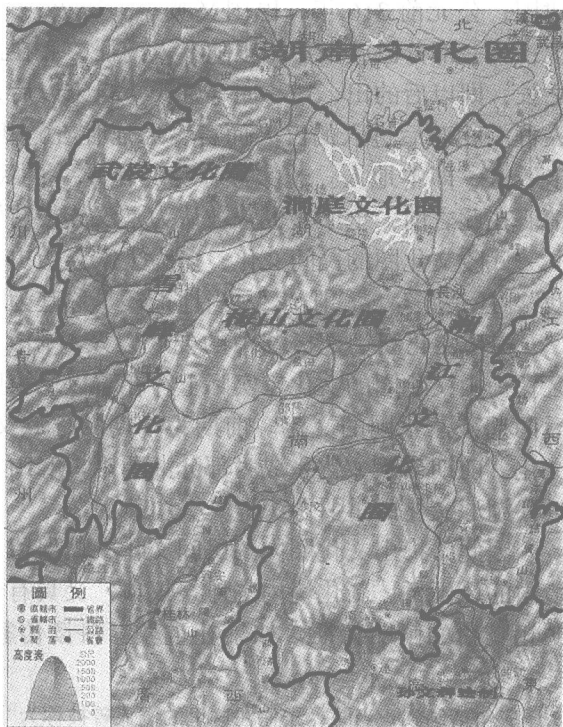
二、湖南文化圈

湖南民间文化的形成，实际上就构成了湖南的五大文化区域。它们分别是：湘北洞庭文化圈、湘东至湘南的湘江文化圈、湘西北武陵文化圈、湘中梅山文化圈、湘西南雪峰文化圈。

洞庭文化圈 洞庭湖区是湖南最早被开发的地区，它包括岳阳全境以及益阳、常德的部分市县。从旧石器时代的“更新世纪”中晚期到公元3世纪的秦汉时期，今洞庭湖地区属于河网交错的平原。至迟在10万年前，人类的活动开始在这一地区频繁地出现：1979年，在澧县鸡公垸旧石器遗址发掘和采集到的石片、刮削器、石锤、石球、尖状器、砍砸器等旧石器200多件；2000年，在洞庭湖区的核心部位——沅江赤山发现的旧石器时代的“砾石三棱大尖状器”等8件石器，都证明10万年之前，人类早就在这里繁衍和生活。在洞庭湖区的岳阳、益阳（今赫山）、华容、安乡、临澧、澧县、常德等县区，发现的数十处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都说明洞庭湖区同样是中华民族的文化发源地之一。

如果说湖南是一个三面环山、相对封闭的王国，那么，洞庭湖区则是一个敞开的大门、开放的客厅。中原文化、楚文化、吴文化，都是从这张大门，进入湖南。“吴楚东南坼，乾坤日夜浮”，因此，这里的民间文化，既受吴、楚文化的影响，又受岁月更替的浸淫，呈现出了一种内外交融、多姿多彩的形态。

湘江文化圈 湘江文化圈面积最为广泛，包括湖南东部、地处湘江流域的长沙、湘潭、株洲、衡阳至南部郴州、永州的部分地区。这一区域是具有湖南本土特色、较为先进的区域文化带。炎帝南迁、舜帝南巡都是溯湘江而上。依据民间传说，炎帝南迁的足迹，是从湘江至衡阳转耒水，到达了郴州地区；而舜帝巡视却是继续沿湘江而上，其终点达到了永州。换言之，炎帝的水路旅程为湘江下游，而舜帝却走过了湘江的下游和中游。而考古史料证明，农耕文明在湖南的传播，也在远古时代就已经开始进入这一地区。



在湘江文化圈中，有一处著名的文化景观值得注意。那就是祁阳县湘江西岸的浯溪。浯溪，自唐代文学家元结辞官居此之后，即为历代重要名胜，现崖壁间可以辨认的题刻有 370 多处，其中唐刻 12 处、宋刻 71 处、元刻 14 处、明刻 59 处、清刻 212 处。历代名人黄庭坚、张栻、秦观、王冕、杨维桢、米芾、解缙、沈周等，都在此留下了题刻；而越南的使者途经此地所留下的题刻，现存多达 4 处。浯溪，处在湘江中上游之间，是通往永州以及广西、越南的必经之路；这一文化景观充分证明了远在文化发达的唐代，这一区域所达到的文明程度，并不亚于其他任何地区。

这一区域的民间文化，多为与圣迹有关的传说、与市场相连接的手工艺，以及汉民族较为普遍的民间的传统习俗。

武陵文化圈 是以沅水、酉水为屏障，以武陵山脉南麓为栖息地的文化区域，它包括现在的张家界市全境，以及常德、湘西自治州、怀化市部分地区；同时，这一文化区域实际已经超越了湖南省的行政区域范围，在西北方向到达了四川和湖北的相邻地区。

考古资料显示，武陵文化圈内，从新石器晚期到商周时代文化趋势，是外来文化的迁入。最早居住在这一地区的土著居民为濮人。春秋时期，活动于江汉平原的巴人，被强大的楚人战败，开始进入到这一地区。战国时代，部分巴人入川建国；公元前 316 年，巴国又被秦国所灭，一部分不愿臣服的巴人转向南面山区；另一部分巴族士兵，跟随秦人南征，后在武陵山区留居下来，成为当地蛮夷之长，即以后的田、覃、向等姓氏。自宋以后，这些强宗大族成为土家族的上层人群。相对后进入的巴人而言，原居住在这里的下层土著居民，自称为“毕兹卡”——即本地人。土家族作为一个单一的民族被认定，是 1956 年 10 月的事情。在此之前，土家族也曾被认为是汉族或苗族中的一部分。

武陵文化圈的民间文化，多为土家族历史文化。至今，无论是沅陵“辰州傩戏”，还是张家界“阳戏”，当地人还是称其为“土家傩”和“土家族阳戏”。

梅山文化圈 是指湘中的娄底以及益阳、邵阳、湘潭的部分市县古梅山地区。梅山文化圈的文化，实际上存在着以北宋熙宁五年（1072）为分界线的、前后两期截然不同的文化。前期为早期的瑶族文化^①，后期为汉人的移民（客家）文化。前期瑶族文化，成为部分湘西南雪峰山文化的根脉；后期的移民文化成为近代湖湘文化的重要源头。

因此，梅山文化圈内的民间文化，既保留了早期瑶侗族文化的印痕，如安化境内的风雨桥、新化境内的傩祭仪式；又具有受外来先进文化影响与本地生态文明相陶冶的鲜明特征，如崇礼重教、耕读传家、尚武仗义、开拓进取的文化传

^①还应包括侗族，当时，居住在这里的侗人曾被称为“黑楼苗”。

统。这种传统文化的积累并向外辐射的结果，就是梅山及周边地区的厚重的儒家文化以及辈出的人才。

雪峰文化圈 包括湘西自治州南部以及怀化、邵阳、永州的部分地区，湘西南雪峰文化圈的文化形态十分丰富和复杂。这其中包括有以苗族文化为主体，苗、瑶、侗、汉族文化为内容的各民族文化。各族之间，有联系、有相似之处，也呈现出一定的文化差别。

苗族，是世居在这一片土地上的古老的民族。现居住在湘西自治州内的苗族，多以蚩尤（索戎）和驩兜（仡欢）为自己的祖先；而居住在怀化、永州境内的苗人（包括沅陵境内 31 万自称为“果熊翁”“瓦乡人”的苗人）、瑶人，多以盘瓠为自己的祖先。

居住在湖南境内的侗人，现存的文化形态与苗族、瑶族有一定的差别，如侗族的祭萨文化在通道侗族自治县还十分兴盛；鼓楼、风雨桥等民族建筑，也有着各自的显著特征。但有一点，值得注意：侗族，在以前也称为“峒苗”或“黑楼苗”；从体质人类学的研究结果看，湖南苗族，与侗族人类学特征并没有明显的差别——有学者采用活体观测的方法，对湖南苗族 328 例、侗族 320 例的头面部进行了 10 项形态特征观测，结果表明两个民族之间并不具备明显的民族差异，但他们与国内其他民族比较，却具有显著的民族特点^①。

湘西南雪峰文化圈的形成，与湖南的历史变迁有很大的关联。受外族入侵的影响，原居住在湖南全境的古苗人开始向西、西南迁徙，最终定居在沅水中、上游的雪峰山区。这里山高林密、岭壑交替，艰苦的生活环境，让这里的人们聚寨而居、分甘共苦；从而形成了不畏艰难、乐观向上、诚实敦厚、善恶分明的民族精神。在这种民族精神的引领下，人民能歌善舞、乐聚好客的民间习俗至今尤为兴盛。

湖南五大文化圈的形成是历史变迁的结果。在五大文化圈之间，也有重叠和交汇的部分，如与洞庭文化毗邻的湘江文化、武陵文化相连接的地区，文化的边界就不那么明显；在武陵文化圈与雪峰文化圈接壤的五溪地区，其文化形态就更加丰富复杂、多姿多彩。

三、草根这种文化

公元 19 世纪，怀揣着发财美梦的美国牛仔蜂拥到西部淘金，当时盛传，山脉土壤表层野草生长茂盛的地方，下面就蕴藏着黄金。

野草平凡而具有顽强的生命力；野草是阳光、水和土壤共同创造的生命；野

^①皮建辉，雷鸣枝，吴亿中：《湖南苗族、侗族头面部 10 项形态特征研究》，载《南华大学学报（医学版）》34 卷 3 期，2006 年。

草看似散漫无羁，但却生生不息，绵绵不绝；野草永远不会长成参天大树，但野草却因植根于大地而获得永生。当“草根”一说引入社会学领域，“草根”就被赋予了“基层民众”的内涵。

野草赋有民众精神，它甚至带着顽固的人性弱点，草根性具有强大的凝聚力，更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独立性。

具有野草品格的文化，人们把它称做“草根文化”。

草根文化，是相对于精英文化、殿堂文化而言的。草根文化生于民间，长于民间，没有经过主流意识的疏导规范，没有经过文化精英的加工改造，充满着乡土气息，蕴涵着丰富的生活共识，草根文化不仅规定着普通人的生活理念，更影响着几代普通人的精神境界。

因此，从本质上来说，草根文化虽然有些俗气，有些难登大雅之堂，但仍然是一种活着的，属于民众的、具有强大凝聚力的文化。

草根文化，就是联合国和各国政府强调要给予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因为，它们同是一种“活态的文化”。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各族人民世代相承的，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种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如民俗活动、表演艺术、传统知识和技能，以及与之相关的器具、实物、手工制品等）和文化空间（如庙会、节庆等）。

作为一个拥有五千年不间断文明史的古国，我国拥有十分丰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些活态的文化，不仅构成了中华民族深厚的文化底蕴，也承载着中华民族文化渊源的基因。湖南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在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有着自己特殊的地位、意义和价值。

第一，在这个区域之内，湖南的民间文化也浓缩了中国五千年的文化变迁。如炎帝、盘瓠的遗迹在湖南犹有保存；楚人的嗟叹、宋人的演唱在我们耳际仍然回荡。

第二，湖南民间文化的原始性、完整性，在其他地区并不多见。如土家族“社巴日”就保存着古希腊“酒神祭”一般的游傩；苗族的“椎牛”祭祀，就留存着数千年前原始祭奠的历史“现场”。

第三，湖南的民间文化见证了一些历史事象的发生而被称为“活化石”。如土家人的“毛古斯”是不可再造的原始戏剧；苗剧的诞生就活生生地告诉我们，一个艺术样式的新生，它应该具备怎样的历史条件，并经过了一个怎样的历史过程。

第四，湖南由于处在中国中部，高山平原、江河湖泊均具有，它是西南少数民族文化的发祥之地，也是北方和东方汉族流浪者们的栖身之地，其民间文化的丰富性和多样性也毋庸置疑。

然而，随着时代的变迁，湖南的民间文化也同全世界的民族民间文化一样，面临着历史的重新选择。遇到了城市的水泥森林、飞机场、高速路、立交桥、拦